

# 山东理工大学教务处

---

教务函〔2020〕31号

## 关于做好 2019–2020 学年第二学期 期末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教学单位：

为确保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期末考试工作顺利进行，按照“学生中心，应考尽考，从严要求，确保公平”的原则，期末考试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考试方式及要求

1. 各系(室)主任会同任课教师，根据课程性质和教学实际情况确定考试方式，考试方式与原考核大纲相比有变化的须及时告知学生。

2. 使用论文或大作业进行考核的课程，任课教师确认考生名单，公布论文或作业的题目，由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并提交。任课教师须根据课程性质向学院提交申请，学院分管教学负责人签字留存并报教务处备案。

3. 使用学校在线教育综合平台或智慧树平台进行线上考试。各学院须根据课程实际情况，通过腾讯会议或QQ群等工具单独

组群并设置视频监控，学生按要求全程在摄像头下限时完成。

4. 使用在线易考“云”考试方式组织考试。各相关教学单位须明确工作职责，按要求合理安排考试时间、包场员、监考员（见附件1）；所有考试过程使用双摄像头视频监控，各学院规定学生考试时手机摆放位置和角度，按要求完成考试（见附件2），监考教师对于考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，保障考试正常进行。

## 二、考试保障措施及要求

1. 课程考试须加大线上教学的过程性考核成绩比重，具体比例由任课教师会同系、教研室根据课程性质和教学实际情况确定，明确成绩分配占比后及时告知学生。

2. 各相关教学单位须认真落实各类课程线上考试，做好教师命题、考试流程、视频监控、阅卷以及学生线上考试等操作要领的技术培训，提醒学生及时关注线上考试方式和技术要求，指导学生使用电脑、手机、平板等多个终端完成考试，做到应考尽考。

3. 各相关教学单位要落实命题任务，考虑线上考试的特点，做好各类题型的搭配，适当增加非标准答案试题，避免学生通过网络搜索抄袭答案，保证考试结果公正、客观。

4. 各教学单位合理安排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考试时间，避免考生考试冲突；按要求安排视频实时巡考，提供学生考试反馈渠道，及时掌握学生考试信息，为学生考试提供最优质服务，做到线上线下考试要求等质同效。

5. 线上考试结束须按要求进行阅卷与成绩评定，并对考试材料进行电子归档，考试结束后可形成数据分析报告，引导教师持

续对考试进行改进。

### 三、其他

1. 课程考试的所有环节须严格遵守学校考试管理规定的细则和要求，具体细节请通过线上考试业务交流群（1063998801）及时沟通交流。

2. 对于整班返校班级，在满足疫情防控要求前提下可以进行线下考试，个别未返校学生采用线上考试，监考要求同上。

3. 线上“云”考试是非常时期采取的非常规手段，各教学单位须认真应对，及时关注学生学习及考试情况并拟订措施合理应对。

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处教学运行中心：

联系地址：鸿远楼西区 314

联系人：杨晓兵

联系电话：2781326

- 附件：1. 公共基础课程考试排考流程及要点  
2. “易考”平台线上考试注意事项  
3. 考场情况记录表

教务处

2020年6月4日